

## 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2 月 12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兴东路 1688 号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

本项目员工 71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三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度，年工作时间为 7200 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月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的环保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诺[2020]50116 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2021 年 4 月竣工并调试。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09718615098C001V。苏州市绿鹏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及 12 月分别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2021）绿鹏检（委）字第（08020）号）及（2021）绿鹏检（委）字第（12006）号），2022 年 2 月由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2）绿鹏（验收）字第（0003）

号)的编制。

###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 180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119 万美元，占比 6.61%。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项目主要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原环评中前端生产线（AI/SMT）产生的回流焊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补焊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2 排气筒排放；项目实际建设中前端生产线（AI/SMT）产生的焊接废气（回流焊废气及补焊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吴江经济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助焊剂和喷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焊接产生的焊接废气、钢网清洗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目前端生产线（AI/SMT）产生的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

太阳能逆变器生产线喷助焊剂（异丙醇）及 coating 喷胶（非甲烷总烃）工段产生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经 20 米高 P3 排气筒排放。波峰焊产生的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4 排气筒排放。二次补焊及选择性焊锡产生的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5 排气筒排放。

风力发电零部件生产线和功率调节系统生产线喷助焊剂（异丙醇）及 coating 喷胶（非甲烷总烃）工段产生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

经 20 米高 P6 排气筒排放。波峰焊及二次补焊产生的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 米高 P7 排气筒排放。

钢网清洗废气（非甲烷总烃）及擦拭废气（乙醇）前端生产线（AI/SMT）产生的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经收集经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经 20 米高 P8 排气筒排放。

风力发电零部件生产线和功率调节系统生产线补焊产生的焊接废气经自带集气管道及初效过滤后无组织排放；未被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回焊炉、喷涂生产线等运行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包装材料、废边角料、锡渣收集外售苏州双笙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胶、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清洗废液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废旧电池委托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苏州市聚义盛物业有限公司收集处理。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716 平方米，地面铺设环氧地坪，设置导流沟，配备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 年 9 月 6 日-7 日、12 月 16 日-17 日，苏州市绿鹏检验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 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 pH 值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 P1 排气筒、P4 排气筒、P5 排气筒、P7 排气筒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BD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P3 排气筒、P6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

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异丙醇排放浓度符合上海市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标准要求。P8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乙醇排放速率符合《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限值要求，乙醇监控浓度符合《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计算限值要求。

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要求。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0-320543-35-03-508600 年产太阳能逆变器 60 万件、风力发电零部件 3750 件、功率调节系统及相关组件 500 件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活性炭碘值不小于 800mg/g 第三方检测报告。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完善排放口标识标牌，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2 日